

建科智能装备制造（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建科智能装备制造（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09月12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建科智能装备制造（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或者监事，《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相关职权改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董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孙禄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孙禄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其非独立董事职务原定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孙禄先生辞职后仍担任公司其他相关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禄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5%。其股份变动将继续严格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孙禄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孙禄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09月12日召开

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会议选举通过，一致同意孙禄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孙禄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三、备查文件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建科智能装备制造（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9月12日

附件：

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孙禄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6月至2011年7月，历任天津市建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公司前身）会计、财务部副经理；2011年8月至2013年12月，任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前身）财务部副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公司（含公司前身“建科机械”）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6年7月至今，任公司（含公司前身“建科机械”）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孙禄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2,9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孙禄先生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